

清流文化与

唐帝国

A Study of Political Culture of The Tang Dynasty

Literocracy and Empire:

陆扬 著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清流文化与

唐帝国

陆
扬

著



藏书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清流文化与唐帝国/陆扬著.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16.3

(未名中国史丛刊)

ISBN 978 - 7 - 301 - 26313 - 6

I. ①清… II. ①陆… III. ①政治文化—研究—中国—唐代 IV. ①D69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230091 号

书 名	清流文化与唐帝国
著作责任者	陆 扬 著
责任编辑	张文礼
标准书号	ISBN 978 - 7 - 301 - 26313 - 6
出版发行	北京大学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 205 号 100871
网 址	http://www.pup.cn 新浪微博: @北京大学出版社
电子信箱	pkuwsz@126.com
电 话	邮购部 62752015 发行部 62750672 编辑部 62767315
印 刷 者	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者	新华书店
	965 毫米 × 1300 毫米 16 开本 23.75 印张 330 千字
	2016 年 3 月第 1 版 2016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59.00 元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之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 010 - 62752024 电子信箱: fd@pup.pku.edu.cn

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出版部联系，电话: 010 - 62756370

〔十二五〕国家重点图书出版规划项目



谨以此小书纪念杜希德 (Denis Crispin Twitchett) 先生

出版弁言

北京大学中国古代史研究中心，自 20 世纪 80 年代初一路走来，已经将近而立之年。

中心创立伊始，我们的前辈邓广铭、周一良、王永兴、宿白、田余庆、张广达等先生曾经共同制定了“多出人才，快出人才；多出成果，快出成果”的方针。全体同仁在这片清新自由的学术天地中勤勉奋励，从容涵育，术业各自有专精，道并行而不相悖。

为有效凝聚学术力量，积极推动中国古代史研究的持续发展，并集中展示以本中心科研人员为主的学术成果，我们决定编辑《未名中国史丛刊》。《丛刊》将收入位于前沿、专业质量一流的研究成果，包括中心科研人员、兼职人员、参加中心项目成员和海外长期合作者的个人专著、文集及重大项目集体研究成果等。

致广大，尽精微，这是中心学人共同的方向。我们将为此而努力。

北京大学中国古代史研究中心

2011 年 7 月

未名中国史丛刊

(第十一种)

丛刊编委会

主 编 邓小南

副 主 编 侯旭东 刘浦江

编 委 (依音序排列)

邓小南 (北京大学中国古代史研究中心)

侯旭东 (清华大学历史系)

刘浦江 (北京大学中国古代史研究中心)

罗 新 (北京大学中国古代史研究中心)

荣新江 (北京大学中国古代史研究中心)

沈卫荣 (中国人民大学国学院)

王利华 (南开大学历史学院)

吴玉贵 (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

张 帆 (北京大学历史系)

目 次

序 论/1

上 篇

西川和浙西事件与元和政治格局的形成/19

从新出墓志再论9世纪初剑南西川刘辟事件/59

9世纪唐朝政治中的宦官领袖

——以梁守谦和刘弘规为例/87

论冯道的生涯

——兼谈中古晚期政治文化中的边缘与核心/165

下 篇

唐代的清流文化

——一个现象的概述/213

上官婉儿和她的制作者/264

论唐五代社会与政治中的词臣与词臣家族

——以新出石刻资料为例/283

从墓志的史料分析走向墓志的史学分析

——以《新出魏晋南北朝墓志疏证》为中心/305

附录：西方唐史研究概观/333

后 记/368

Contents

Introduction /1

Part I

The Liu Pi and Li Qi Incidents and the Rise of New Imperial Authority in the Reign of Emperor Tang Xianzong /19

The Liu Pi Incident Revisited: Revelations from Newly Excavated Entombed Epitaphs /59

Eunuch Leaders in Tang Politics in the Ninth Century—Case Studies of Liang Shouqian and Liu Honggui /87

On the Career of Feng Dao: Center and Periphery in Political Culture of the Late Tang and the Five Dynasties /165

Part II

The Culture of literocracy in the Tang Dynasty—A Synopsis of A Historical Phenomenon /213

The Making of Shangguan Wan'er /264

Rescript Writers and Their Families in the Tang and the Five Dynasties' Society and Politics: Centering on the Newly Discovered Epigraphic Materials /283

From Source Analysis to Historiographical Analysis: A Review Essay of *Xin chu Wei Jin Nan Bei chao muzhi shuzheng* /305

Appendix: The Study of Tang History in the West: An Overview /333

Epilogue /368

序 论

这部相当不成熟的小书主要收入了我在过去四五年内撰写的有关唐五代政治文化的文章。虽然这些文章从构思到最终完成,常常经过相当漫长的岁月,其间又不断受到新的史学观念和研究成果的影响,但它们之间仍有着密切的关联,可以说都是围绕两个在我看来非常重要也互为依托的历史课题,一是唐后期皇帝权威的特殊性对唐代政治秩序的影响,二是唐五代新政治文化精英的构成,所以这不是一般意义上的论文汇集,而是仍待完成的两部专著的缩略版,这两部著作一是讨论 8 到 10 世纪权力结构的变化,一是从南北朝到五代的文与政治的关系,收入本书的文章呈现的是那两部著作的部分主要观点。这些文章原先在学术期刊和论文集里刊载过,这次趁着成书的机会,我又将其中绝大部分文章作了修订扩充,个别文章改写扩充的幅度之大,几近于重写,目的是尽量将原先版本中表述不清楚或证据不够充分的地方加以改进。内容上没有更动的只有本书下篇中的《从墓志的史料分析走向墓志的史学分析》一文和附录中的《西方唐史研究概观》,前者是有特定针对性的书评,虽然文中关于中古墓志研究方法的讨论与本书中其他文章有直接关联,但既然是发表过的书评,并不适宜改动。《西方唐史研究概观》是为中华书局出版的《北美中国学:研究概述与文献资源》特别撰写的一章,原本打算在此基础上写成一本给研究生读的唐史研究的入门手册,但由于我个人的兴趣转移,也迟迟未能完成。《北美中国学》出版于 2010 年,之后几年间欧美的唐史研究又有不少进展,这些只能留待今后有机会再补充了。

接下来我想说明一下这部书里的文章主要涉及了哪些重要的学术问题,特别是为何我要用“清流文化与唐帝国”作为概括性的书名。虽然我到近年才真正倾向于采用“清流”和“清流文化”这些概念来描述和分析中晚唐政治文化和群体的重大变化,我对唐代这些现象的关注、基本解释框架的形成等等,都应该追溯到撰写博士论文的年代。我仍清楚地记得,1997年一个深秋的下午,温暖的阳光洒满卡内基湖畔的红叶,我送家人去大学上课,随身带上了从葛思德图书馆借来的孙国栋的《唐宋史论丛》。孙国栋先生的研究我那时已经大体熟悉,尤其是他那篇精巧的小文《从〈梦游录〉看唐代文人迁官的最优途径》。携带该书原本是为了细读收入其中的《唐代三省制之发展研究》,没想到那大半个下午,真正吸引我的却是《唐宋之际社会门第之消融》一文,阅读之时就感觉孙先生的分析虽丰富而有创见,却难以说服我,尤其是他将唐代政治精英按家族出身做简单分类,并将唐代门胄子弟和旧门大族成员做简单对等,在我看来尤易造成历史认知上的紊乱,因为这种方法既不能全面反映唐代的情况,也不能准确说明唐人仕途成功的关键因素。我当时随手将自己的一些读后感记下,这就构成了今后思考这一问题的开端。

这种对唐宋间政治与社会精英的变化的研究兴趣可以说发生在一个对我个人而言很不寻常的时刻,其结果可以说既不幸又很幸运。那时我刚被普林斯顿大学聘为助理教授,但因博士论文尚未完成,所以只能先担任全职讲师(Instructor)。我研究工作的重心之一是想要解释从8世纪晚期到9世纪前期,唐代的政治格局究竟发生了何种根本性的变化,所以精力大都花在探寻从朝廷到地方的官制、军事和财政等方面变化的脉络,尤其是唐宪宗元和时代的朝廷政治以及中央与藩镇的关系。和十八年后的今天相比,那是一个很不相同的年代。学界对安史之乱后的唐帝国的研究远不如唐前期研究来得丰富,许多重大问题尚未被触及,具有开拓意义的综合研究尤其罕见。就我特别关注的政治史、制度史和财政史而言,当时最具原创性的论著仍主要出自日本学者

之手,从日野开三郎、松井秀一、堀敏一、砺波护等前辈学人到年轻一代的妹尾达彦、高桥继男和渡边孝等都是这方面的代表。虽然不出数年工夫,中国学界的研究就呈现出了后来居上之势,但在那一刻仍显得较为薄弱,比较重要的是张国刚的藩镇研究,袁刚的唐后期中枢体制研究和陈明光、吴丽娱、李锦绣等的财政史研究。西方学界的情况与此类似,主要贡献还是来自于杜希德(Denis C. Twitchett)、查尔斯·彼得森(Charles Peterson)和麦大维(David McMullen)等人的论著。如今被视为理所当然的研究对象的唐代墓志,那时也只有很少数的学者有意识地加以利用。在这个意义上我的唐后期政治史研究也算是一种充满勇气的冒险。

之所以会选择9世纪前期的唐宪宗时代作为博士论文的课题,回想起来,原因至少有如下几个:首先,我对所谓盛世的唐前期的兴趣远不如对纷乱多变的后期来得大,这一倾向既出于史学的考虑也有个人的倾向。从史学角度而言,我觉得中国只有到了9世纪,保存下来的文献资料才开始具有足够的多样性,让研究者能聆听到多种声音,窥探到对同一事物的不同看法。我个人也更留意复杂而多变的现象和人物,唐代前期的很多人事往往被官方粉饰性的史撰文字所左右,面目显得单一而刻板,后期的特殊境况使人物与事件的复杂性能在各种书写中得到更多的呈现,也更能使人看到历史的种种潜流如何在回环激荡中冲出缺口,酿成巨潮。其次,唐后期朝廷的政治生命力之强是个难以用史学界惯常接受的论述框架来解释的现象。在这个问题上日野开三郎的论述对我最有启发,他是唯一能从积极角度去看待唐后期唐廷自我调节能力的史家,也是唯一能在陈寅恪之外提供一个唐后期由中兴到最终崩溃的解释框架的史家。我那时希望能在重新检验他的分析的基础上对唐后期的变化作出综合性的解释。

除了以上两个重要理由之外,我的选题也和我被西方中古史的研究吸引有关,特别是约瑟夫·斯特雷耶(Joseph Strayer)、约翰·鲍德温(John W. Baldwin)和威廉·切斯特·乔丹(William Chester Jordan)为

代表的美国学界对欧洲中古盛期(High Middle Ages)的三位法国重要君王的详尽研究。其中最让我钦佩的是斯特雷耶对美男子菲利普(Philip the Fair)的研究,他能在直接有关美男子菲利普影响法国宫廷政治的材料几乎付之阙如的情况下,通过对宫廷各种重要职位的人选、职能的精细分析,巧妙得出美男子菲利普才是掌控全局之人的结论,否定了此前学界认为美男子菲利普只是个傀儡的流行看法。这让我在中国制度史研究之外看到了一个不同的境界。我当时感觉包括宪宗在内的唐后期君主和美男子菲利普的情况相当接近,也就是他们对帝国的政治决策究竟有多大作用,仅仅依靠简单的史学逻辑来分析是难以获得有深度的认知的,而若处理不好这一问题,对整个唐后期政治的理解就会产生很大的偏差。

在本书收入的文字里,直接来自当年博士论文的只有《西川和浙西事件与元和政治格局的形成》(原名《从西川和浙西事件看元和政治格局的形成》)一篇,是根据博论的一节扩充而成,基本呈现了当时的视角和分析手法。另一篇与博士论文有关联的文章是《9世纪唐朝政治中的宦官领袖——以梁守谦和刘弘规为例》,其中主要看法虽来自于博论中有关宦官体制的部分,真正写成更为全面的论述则是在十年之后了。在《西川和浙西事件与元和政治格局的形成》之前,几乎没有史家从藩镇领导层的认知和立场去看待藩镇和朝廷的冲突,也没有史家对这两个事件的来龙去脉做过分析。我的出发点不只是要说明元和初年的这两个事件对宪宗建立其政治模式的关键性影响,还想提醒学界宪宗在处理这两个事件中树立起来的个人威望为元和时代朝廷日益占据政治制高点带来了无形的帮助。上世纪90年代以前,“势”在古代政治中的作用甚少为研究者重视,我的看法间接受到罗志田分析民国北伐胜利的舆论因素的启发。但我的最终目的,是要通过这两个例子说明新的政治史不再只是关于人物和事件的历史,更是关于行动中的人或群体对权威和合法性的不同认知的历史,这种不同的认知以及导致的政治行为的错位常常是冲突的根源所在,这一认识在史学上的

意义要比解释具体事件深远得多。当下史学颇为流行地方视角,但我的文章则和这一取径有颇大的差异,倒不是因为我觉得这种视角没有价值,而是我感觉唐代的资料尚未丰富到让我有信心完全采用这种视角。至于现在有些学者全然不顾历史书写的内在局限和唐代地方社会的复杂性,将来自唐代地方的暴力抗拒都视为被压抑的地方声音的宣泄,并由此做出价值判断,结果是历史分寸感的丧失。

也许因为这篇文章隐含的“颠覆”倾向,2002年在《唐研究》刊出以来影响了一些年轻的唐史学人,她(他)们的研究也支持了我的整体判断。但我仍感觉文章的口吻过于正面,对元和时代政治的走向显得过度积极,缺乏必要的反讽。有趣的是,文章发表整整十年后,五方新出土的墓志意外地从完全不同的方向有力地支持了我当年对刘辟事件的分析,于是我又撰写了《从新出墓志再论9世纪初剑南西川刘辟事件及其相关问题》一文,但此刻的文字已尽量褪去当年那种正面的色调,更希望呈现历史那灰色的面相。

回顾写博士论文的历程,记忆犹新的是,《唐宋之际社会门第之消融》一文所引发的那些问题,不仅占据了我不少思考的时光,也逐渐使我意识到唐代中后期的士大夫有独特的政治评价话语体系,以往被唐研究领域学者不假思索采用作历史证据的许多文字,包括对政事、财政、军事、外交乃至社会现实和往昔历史的种种叙述和议论,都需要更符合历史语境的文本解读,或者说需要透过一层滤镜,才能比较准确地把握其史学上的利用价值。这就影响到博士论文涉及的许多方面,但由于原先设定的范围和时间的限定,使我不得不按既有的史学路数继续沿政治史和制度史的方向推进,虽然读过我的博士论文的学界同行大都认为它对整体了解中晚唐政治和社会有实质的贡献,我本人却并不满意。当时我已开始将自己定位成一个后现代的经验主义历史学者(A post-modern empiricist historian),乍听起来这个定位充满矛盾,其实我想做到的是在解读唐代书写时,除了对相关的史实做尽可能严格的考辨,还需不断反省潜藏在这些书写里的修辞意向和话外之音、书写者

与书写之间的复杂关系以及我个人的史学立场,这样才能尽可能避免盲目的实证主义倾向。所以在博士论文的写作过程中,我始终感觉对很多书写的性质的辨析和历史现象的阐释仍带有简单的实证倾向,揭示出来的历史图景也不够丰富。尽管若干年后,我以博士论文为基础,将之扩充成为一部关于 8 到 9 世纪唐帝国政治变化的英文书稿,但那已经不太能代表我的史学思考和旨趣,这也是我为何迟迟不愿寻求那一部书稿出版机会的主要原因。若要对唐后期有一种全局性的洞察,首先就需要对唐五代的各种书写作更系统的批判性解读,然后才能确立起符合当下史学要求的叙述。这项工作也应该以充分阐释清流文化这样的现象作为前提,但如此一来,研究涉及的范围更大,要讨论的问题也更错综复杂,几乎牵一发而动全身,不可能以碎片化的局部研究来达到目的。对我这样一个意志力薄弱而学术写作能力又差的人来说,真可谓是 *mission impossible*。从学术生涯的角度来说,这种不切实际的固执是非常不明智的,不仅我个人为此付出代价,也让对我寄予希望的师长同行承担了很多压力;但值得庆幸的是,这一过程反而使我对未来工作的意义有了更明确的认识,也使我更能体会史学研究的终极乐趣。

另一件幸运的事是,在此前博士论文的研究和写作中,我已注意并讨论了唐代政治理念和运作中一个特有的现象,就是作为个人的皇帝和作为一种制度的皇帝之间的重要区别。一般研究帝制中国时,学者习惯于区分作为个人的皇帝和通过官僚系统体现的朝廷(或皇帝)的权威,往往将前者意义上的君主私人意志视为很多内廷机构权力膨胀的根源,同时习惯于将后者看作正常情况下比较符合传统政治理性的权力运用。这种区分也被广泛用于解释唐后期政治体制的种种现象。这一认知最大的问题在于未能认识到制度化的皇帝权威的巨大象征意义和积极作用,而这在我看来才是唐后期政治局面得以维持的秘诀之一。正是在面对来自各方的挑战和重重危机之时,以唐德宗和宪宗为代表的君主认识到通过中央官僚系统传达的朝廷权威已不足以产生预期的效应,原因是中央官僚系统和挑战的主要来源——地方藩镇体

制——之间，存在着千丝万缕的关系，仅仅依靠这一种政治权威的传递方式，一旦受到对方的抗拒，朝廷就会陷入被动的状态，这种被动甚至会引发更大的政治危机。同时从行政有效性的角度而言，在瞬息万变的政治局面下，唐代官僚体制的复杂运作过程和等级观念也很容易使其丧失必要的灵活性和权威的有效性，因此需要在这之外建立一种新的权威体制来加以弥补。建中四年（783）熟悉政治情况的陆贽就曾给德宗如下建议：

至于君人有大柄，立国有大权，得之必强，失之必弱，是则历代不易，百王所同。夫君人之柄，在明其德威；立国之权，在审其轻重。德与威不可偏废也，轻与重不可倒持也。蓄威以昭德，偏废则危；居重以驭轻，倒持则悖。恃威则德丧于身，取败之道也；失重则轻移诸己，启祸之门也。陛下天锡勇智，志期削平，忿兹昏迷，整旅奋伐，海内震叠，莫敢宁居，此诚英主拨乱拯物，不得已而用之。然威武四加，非谓蓄矣。所可兢兢保惜，慎守而不失者，唯居重驭轻之权耳。陛下又果于成务，急于应机，竭国以奉军，倾中以资外，倒持之势，今又似焉。^①

陆贽正是察觉到了德宗统治初期内轻外重的失衡现象，才提醒德宗要牢牢掌握“居重驭轻之权”。在当时的现实环境中，恐怕只有依靠皇帝权威这面旗帜才能达到这一目的。德宗后来的体质改造正是沿着这一思路进行。

首先在8世纪的最后二十年内，出现了一个以制度化皇帝权威为核心的新的政治秩序，代表这一政治秩序的是严格意义上的内廷权力系统，和外朝官僚体系之间呈现平行运行的局面，双方各自的职能根据新的情势作出相应的调整，两者的权力平衡最终要靠皇帝来维系。这一新模式既不同于学界普遍接受的所谓南衙北司之争，也不同于当时有

^① 陆贽撰，王素点校《陆贽集》卷十一，中华书局，2006年，335页。

学者提出的所谓新三头中枢体制。内廷的权力机构,无论是内诸司使还是学士院,代表的主要还是制度化的皇帝权威而非皇帝的私人意志。所谓制度化的皇帝权威,是指这种权威看似直接来自皇帝本人,实则必须通过制度化的内廷机构来彰显,而不是任由皇帝的私人意志来左右。但是相较于外廷官僚系统体现的朝廷权威来说,内廷机构象征的皇帝权威又显得直接而个人化,形成一种特殊的威力。这一体制既然围绕皇帝权威而展开,势必对皇帝的统治素质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因为这一体制要能成功运行,很大程度上取决于皇帝能理解和遵守这一体制要求的权力分配规则,也取决于皇帝在内外廷之间的政治仲裁能力。这一体制的灵活运用可以使朝廷多一层保障,在其自身和地方挑战者之间提供一种政治运作空间,既便于维持政治底线也便于妥协。

这一体制从诞生到成熟,其间颇为曲折,但变化的大致方向是清晰的,只是具体过程充满了不可预知性的因素。在相应机构的设立和运作上,既有在来自外部种种压力下的仓促抉择,也有君主个人性格意志的烙印,唐帝国内部各种政治势力对这一体制的认知和应对也因不同时空状态而变化。比如德宗既自信又敏感的性格,加上他统治初期与藩镇的大规模冲突所带来的阴影,使得他在统治后期,更倾向一种“内敛”的统治模式,倚重以少数亲信为核心、以内廷为决策场所的政治运作,这一偏向造成平行系统的失衡,最终导致了所谓的“二王事件”,引发外朝的普遍不满。这种向内廷过度倾斜的情况随即在宪宗时代得到了纠正,朝廷大政的宰相负责制、学士院秩序的建立和知枢密地位的确立都是重新调整决策系统的关键步骤。这些调整使内外廷权力更为均衡,但总体而言,德宗所做的是一种化腐朽为神奇的权力重组,一种新型的君主独裁。伴随着这一体制出现的是制度化的宦官权威。《9世纪唐朝政治中的宦官领袖——以梁守谦和刘弘规为例》一文集中论述的就是9世纪前期的这一变化。对于以往的唐史研究来说,唐后期的宦官制度化和宦官权力的膨胀似乎已经有了现成的解释,也就是将之视作在皇权衰退时代政治紊乱的结果,这似乎和大家印象中宦官操纵